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

關於2017年年度主要經營數據的公告

本公告乃由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司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業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號—新聞出版》的相關規定，現將2017年年度主要業務板塊經營數據概況公告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業務板塊	銷售碼洋	主營 業務收入	主營 業務成本	毛利率(%)
出版業務	—	207,021.22	143,319.11	30.77
其中：教材及助學類讀物	212,517.98	117,289.49	76,201.02	35.03
一般圖書	156,056.49	57,635.54	38,982.76	32.36
發行業務	—	645,236.22	459,659.05	28.76
其中：教育服務	—	430,171.14	280,042.27	34.90
其中：教育及助學類 讀物	389,409.74	369,037.83	226,374.93	38.66
零售	217,174.37	123,375.02	114,712.03	7.02
互聯網銷售	72,067.53	61,269.70	40,158.31	34.46

主要業務板塊說明：

出版業務涵蓋了圖書、報刊、音像製品及數字產品等出版物出版、印刷服務及物資供應等業務。

發行業務涵蓋了各渠道商品的統一採購、配送，向學校和學生發行教材及助學類讀物，提供中小學教育信息化服務，出版物的零售、分銷及互聯網銷售業務等。

教育服務業務包括本集團向學校和學生發行教材及助學類讀物，以及向中小學校提供中小學教育信息化服務。

零售業務包括門店零售業務、團購業務等。

本公告同時以中英文刊發，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為準。

承董事會命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志勇

中國•四川，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何志勇先生、陳雲華先生及楊杪先生；(b)非執行董事羅軍先生、張鵬先生及韓小明先生；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肖莉萍女士及方炳希先生。

* 僅供識別